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文件

沪经贸教〔2016〕216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17 年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

为推进我校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创新，加强本科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工作，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示范校建设的通知》（沪教委高〔2016〕16号）的建设要求，学校决定启动 2017 年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原则

1. **兴趣驱动**。参与计划的学生要对科学研究或创造发明有浓厚兴趣。

2. **自主实践**。参与计划的学生要自主设计并提出实验或科研项目，自主实施和完成创新活动。

3.重在过程。注重创新性实验和科研活动的实施过程，强调项目实施过程中学生在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方面的收获。

二、选题要求

1.计划按照“自主选题、自由申报、择优资助、规范管理”的程序，坚持可行性、创新性和实用性原则，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精神，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和研究课题实效。

2.计划重点资助思路新颖、目标明确、立论依据充足、研究方案可行、实施条件具备的具有创新性和探索性的项目以及国家级、省市级竞赛活动项目。

3.计划侧重资助专业契合度高、有一定建设基础的创新性项目。

三、项目类型

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

1.创新训练项目

(一)训练目的：

创新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学术论文发表、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创新训练项目旨在探索并实施以问题和课题为核心的研究性教学模式改革。通过创新训练项目，本科生在读期间可获得科学研究、社会实践等训练机会，达到“转变学习方式、增强实践能力、培养创新思维”的训练目的。

(二)能力培养：

(1) 通过创新训练项目，培养学生重点训练问题的确认与

解决能力，批判性思维和有效表达能力，其中包括：确认并分析所要研究的问题，构建、验证并修改研究假设，分析其他解决问题的方法，选择、设计并完善研究方案，有效控制项目研究进程，拓展解决方案的应用范围。学生应注重培养训练系统性与综合性思维、抽象性与形象性思维、批判性思维、创造性思维、正向与反向性思维、演绎与归纳性思维、收敛与发散性思维等能力。

(2) 通过创新训练项目，培养学生的沟通交流能力，尤其是培养跨专业交流沟通能力，训练口头交流、书面交流、电子和多媒体交流的能力，强化学生的表达和理解能力。

(3) 通过创新训练项目，培养学生的项目管理能力，其中包括：项目流程管理、资金管理和控制等，合理规划并使用项目经费，遵守国家和学校的财务管理制度。

(4) 通过创新训练项目，培养学生个体与团队工作能力的提升，明确创新团队中个人角色的定位，组织协调在共同研究目标下的分工、协作与配合的关系，并在团队内部懂得相互理解和尊重。

(5) 通过创新训练项目，使学生了解并掌握科研的基本知识、创新方法、技术手段等，增强观察、收集、分析、解读数据的能力，增强文献检索、阅读、表达和写作能力。

(6) 通过创新训练项目，锻炼学生科学态度和承受能力，具备努力克服困难和积极承担责任的态度，具备评估方案和决策能力，具备处理风险与不确定性的能力，具备心理承受力和抗拒力，具有首创精神。

2. 创业训练项目

(一) 训练目的：

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的角色，通过编制商业计划书、开展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参加企业实践、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通过创业训练项目，使学生掌握创业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熟悉创业的基本流程和基本方法，了解创业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达到“激发创业意识，增强社会责任，提高创业能力”的训练目的。

(二)能力培养：

(1)通过创业训练项目，重点训练学生创业所需的领导力、全球化的眼光、敏锐的市场意识、务实踏实的作风、锲而不舍的精神、组织运行能力和为人处世的技巧、商业谈判技巧、市场评估与预测能力，以及熟悉启动资金募集方式等，了解金融、财务、人事、市场、法规等方面的基本知识。

(2)通过创业训练项目，培养学生注重个体与团队工作能力的有效提升，明确创业团队中个人角色的定位，组织协调在共同创业目标下的分工、协作与配合的关系，并在团队内部懂得相互理解和尊重。

(3)通过创业训练项目，注重培养学生自主、自信、勤奋、坚毅、果敢、诚信等品格与创业精神的培养和锻炼，了解未来创业者与领导者的成就动机，掌握科技开发及市场开拓的办法和手段，提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4)通过创业训练项目，锻炼学生务实作风和承受能力，具备努力克服困难和积极承担责任的态度，增强市场预测和决策的能力，增强处理风险与不确定性的能力，增强心理承受力和抗压力。

(5) 通过创业实训课程的学习，全面模拟真实企业的创业运营管理过程，在虚拟商业社会中完成企业注册、创建、运营、管理等所有决策，提升自身综合素质。

3. 创业实践项目

(一) 实践目的：

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前期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的成果，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通过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可就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进行创业实践，**真实创办企业并实现有效运行。**

(二) 能力培养：

(1) 通过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应初步具备创业所必需的领导力、全球化的眼光、敏锐的市场意识、务实踏实的作风、锲而不舍的精神、组织运行能力和为人处世的技巧；以及掌握商业谈判技巧、市场评估与预测、启动资金募集方式等。

(2) 通过创业实践项目，培养学生注重个体与团队工作能力的有效提升，明确创业团队中个人角色的定位，组织协调在共同创业目标下的分工、协作与配合的关系，并在团队内部懂得相互理解和尊重。

(3) 通过创业实践项目，注重培养学生自主、自信、勤奋、坚毅、果敢、诚信等品格与创业精神的培养和锻炼，掌握科技开发及市场开拓的方法和手段，提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4) 通过创业实践项目，锻炼学生务实作风和承受能力，具备努力克服困难和积极承担责任的态度，增强市场预测和决策能力，增强处理风险与不确定性问题的能力，增强此能力承受力

和抗压力。

(5) 通过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应充分发挥自身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创业意识，提高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促进创业就业水平提升和全面素质发展。

四、申报条件

(1) 计划资助对象是品学兼优，学有余力，对科学研究、创造发明和创业活动有浓厚兴趣，善于独立思考，具备从事科学研究、发明创造和创业活动基本素质和潜能的在校本科生。此次申报以 2014、2015 级学生为主，鼓励 2016 级学生申报。

(2) 计划申请者以团队（一般不超过 5 人）形式申报，鼓励学科交叉融合，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跨校联合申报；申请人一次只能参加一个项目的申报，不得同时在不同项目之间交叉申报。

(3) 2016 年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未结项的学生不得参与此次申报。

(4) 计划申请人自行联系导师，导师研究方向应该与项目研究方向较为契合。导师原则上应是我校专业教师，具有讲师以上职称，并具备良好的科研经验或创业经历，每位导师至多只能指导 2 个项目，指导教师要认真履行指导职责，负责全过程指导学生进行科学研究，为学生提供项目研究所需要的工作场地和实验设备，定期组织学生讨论和交流，完成项目指导教师总结。

五、建设时间与经费

(1) 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

(2) 经费资助额度为：创新训练项目资助金额 5000 元—10000 元；创业训练项目 5000 元—10000 元；创业实践项目

10000 元—20000 元。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的资料费，调研费、实验费、会议费，论文版面费以及购买实验耗材等实际开支。

(3) 资助经费由学校统一管理，由承担项目的学生使用。

六、申报额度

2017 年度我校立项额度为 120 项。各学院推荐申报额度为：国际经贸学院、金融管理学院、国际商务外语学院和统计与信息学院不少于 20 个/学院，其他学院不少于 10 个/学院。请各学院做好组织宣传工作积极申报，并适当安排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的比例。

七、组织管理

为做好项目的推荐、申报、立项、建设等组织管理工作，加强立项项目的过程控制，各学院须成立本学院的创新活动组织机构，提交负责人名单及联系方式。

八、申报程序与时间节点

(1) 2017 年 3 月 10 日 (下学期第一周周五) 前学生提出申请。学生填写《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 1-3)(可从教务处网站下载)，将纸质版(一式两份) 和电子版提交到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教学秘书 (名单见下表)。

学院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办公地点
国际经贸学院	张抗抗	6770337 6	1762894136@qq.c om	博识楼 214
国际商务外语 学院	费振弘	6770352 5	13621909445@16 3.com	博雅楼 310

金融管理学院	罗钦志	6770386 4	luoqinzhi@sui-be.edu.cn	博萃楼 307
法学院	钟林	6770368 5	zhonglin1222@163.com	博闻楼 228
会展与旅游学院	施晓燕	6770343 4	xiaoyan_8511017@163.com	博闻楼 312
工商管理学院	王琦	6770387 5	wangqi@sui-be.edu.cn	博萃楼 336
会计学院	胡小菁	6770335 1	hxj@sui-be.edu.cn	博识楼 341
商务信息学院	陈洁	6770385 9	chenjie_9@sui-be.edu.cn	博识楼 424

(2) 2017年3月17日(下学期第二周周五)前各学院完成本学院申报项目的评审及修改工作,并将拟推荐项目的汇总表(附件4)电子版及相关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教务处教学科。

- 附件: 1. 《创新训练项目申请书》
2. 《创业训练项目申请书》
3. 《创业实践项目申请书》
4. 《2017年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教务处

2016 年 12 月 30 日

(联系人 : 姜瑛 ; 联系电话 : 67703061; 邮箱地址 :
jiangying@sui-be.edu.cn)